

第四講：有關“教會被提”之預言

一、聖經歷史與預言中的各種“被提”

“被提”，希臘字 rapturo, 英文 rapture, 意為“忽然被抓住，提轉到別處”（帖前四 17）。

（一）舊約中的“被提”：

1. 以諾。以諾是第一個被提到神那裡去的人。創世記五章 24 節如此描寫：以諾與神同行，神將他取去，他就不在世了。意思就是以諾沒有經歷死亡，直接就被轉移、被接到神那裡去了。

新約聖經證實了以諾的被提，來十一章 5 節：以諾因著信，被接去，不至於見死，人也找不著他，因為神已經把他接去了。只是他被接去以先，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新約中“被接去”有“把人從一處轉移到另一處”之涵義。

2. 以利亞。像以諾一樣，以利亞也沒有經過死亡而被提、轉移到天上。王下二章 1 節中說：用旋風接以利亞升天。後來，我們在耶穌登山變相時（太十七 3）又看見以利亞。根據瑪拉基書四章 5 節，以利亞還將出現在大災難時期。

3. 以賽亞。在以賽亞書第六章，我們看到以

賽亞來到神的寶座前。雖然這並不是以諾或以利亞所經驗的被提，但這仍可能是某種形式的被提。

（二）新約中的“被提”

新約中除了教會被提之外，還有其他被提的例子。這些可以加強我們對“被提”的認識。

1. 耶穌。…他們正看的時候，祂就被取上升，有一朵雲彩把祂接去，便看不見祂了（徒一9）。

2. 腓利。初期教會七執事之一。使徒行傳八章 39-40 節記載，當腓利向埃塞俄比亞的太監講解完聖經之後，“主的靈把腓利提了去”，“後來有人在亞鎖都遇見腓利”。當然在這兩節經文裡，腓利並沒有被接上天，而是被聖靈提走，轉移到不同的地方。

3. 保羅。保羅提到他曾“被提到第三層天”，領受到主所賜的“異象和啟示”（林後十二 1-4）。這可能也是一種“被提”。透過被提，保羅領受了一個使命和啟示。“神用啟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奧秘，……這奧秘在以前的世代沒有叫人知道，像如今藉著聖靈啟示祂的眾聖徒和先知一樣”（弗三 2-5）。

4. “男孩子”。在啟示錄十二章 5 節中，提

到一個“男孩子”“被提到神寶座那裡去了”。這“男孩子”所指的是教會中整體的得勝者。

5. 兩個見證人。啟示錄十一章中的“兩個見證人”被天上的聲音召喚，“就駕著雲上了天”（12節）。他們是神在大災難時期前半段向猶太民族傳講的使者。

聖經中這八次個人被提的事件，強烈地支持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所教導的有關教會和聖徒在未來將要被提的教義。

二、教會的“被提”

在聖經預言時間表裡，在末世時將要發生的一件大事就是教會（聖徒）被提。這個“被提”所指的是，耶穌基督將要從天降臨，叫已死的信徒復活，叫仍然活着的信徒身體改變，霎時之間被提到空中，進入到祂的榮耀裡，與祂同在。

（一）有關“被提”的真理：

新約聖經中論到被提的主要經文共有三段：

約十四 1-3 你們心裡不要憂愁；你們信神，也當信我。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處；若是沒有，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就必再來接你們

到我那裡去，我在哪裡，叫你們也在那裡。

林前十五 51-53 我如今把一件奧祕的事告訴你們：我們不是都要睡覺，乃是都要改變，就在一霎時，眨眼之間，號筒末次吹響的時候。因號筒要響，死人要復活成為不朽壞的，我們也要改變。這必朽壞的總要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總要變成不死的。

帖前四 13-18 論到睡了的人，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恐怕你們憂傷，像那些沒有指望的人一樣。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那已經在耶穌裡睡了的人，神也必將他與耶穌一同帶來。我們現在照主的話告訴你們一件事：我們這活著還存留到主降臨的人，斷不能在那已經睡了的人之先。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著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裡，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所以，你們當用這些話彼此勸慰。

（二）約翰福音第十四章與帖撒羅尼迦前書第四章的比較：

在約翰福音十四章 3 節，耶穌對門徒說：我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有些人認為約翰福音十四章 1-3 節是指耶穌來將去世的信徒接走。但大部分古今解經家都認為這段經文談論的，是耶穌基督要再來這件事。我們如果從上下文來了解這段經文，就會得出這樣的結論。

聖經中其他地方從未說到信徒去世時，耶穌會來接他們走，我們反而讀到拉撒路“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裡”（路十六 22）。司提反殉道時，他“看見天開了，人子站在神的右邊”（徒七 56）。耶穌並未下來接司提反，祂乃是站在神的右邊。信徒死後是去到主那裡，而不是主來接他們。信徒脫離身體，代表他“與主同住”（林後五 8）。

進一步研讀約翰福音十四章 1-3 節就會發現：主耶穌再來不只是未來的一件事，更明確的是在教會被提時來接教會。祂的再來乃是對應祂的離去：祂曾在人眼前升天（徒一 9-11），也要在人眼前回來。約翰福音十四章 1-3 節講的是基督所啟示的一個新的奧秘，那就是教會/眾聖徒將會在耶穌基督回來時被提，且被接入父神的家中。

約翰福音十四 1-3 節與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 13-18 節之比較：

比較耶穌與保羅有關「被提」的描述			
約翰福音十四章 1-3 節		帖撒羅尼迦前書四章 13-18 節	
憂愁	第 1 節	憂傷	第 13 節
信	第 1 節	信	第 14 節
神·我	第 1 節	耶穌·神	第 14 節
告訴你們	第 2 節	告訴你們	第 15 節
再來	第 3 節	主降臨	第 15 節
接你們	第 3 節	被提	第 17 節
到我那裡	第 3 節	與主相遇	第 17 節
我在哪裡	第 3 節	和主永遠同在	第 17 節

當我們對這兩處經文進行對比時，就會看見非常驚人的相似處。其中八個個別的字眼，竟然會以同樣的順序出現。顯然，耶穌在約翰福音十四章 1-3 節中所做的教導，以及保羅在帖前四章 13-18 節所得到的啟示，是在講同一件事：教會被提。

(三) 根據帖前四 13-18 節，可見七方面有關“被提”的真理：

1. 真相 (13-14 節)：保羅要我們明白被提的事：“我們不願意弟兄們不知道” (13 節)，言下之意就是“非常希望你們能知道”。

2. 啟示 (15 節上)：保羅清楚明言：“我現

在照主的話告訴你們一件事”意思就是，他所說的乃是直接由主而來的。

3. 再來 (15 節下-16 節下)：被提之時，主自己要從天降臨，並有三種聲音相伴：呼叫的聲音、天使長的呼喊、神的號筒吹響。

4. 復活 (16 節下)：主耶穌從天降臨時，首先發生的就是已死信徒身體復活與那些隨主一起回來的聖徒會合。

5. 改變 (17 節上)：死人復活後，活着的信徒要即時改變，不經死亡，直接應基督的呼叫進到祂的面前。“我們不是都要睡覺，乃是都要改變。” (林前十五章 51)

6. 團圓 (17 節)：在基督裡睡了的人與活著的聖徒要一起被提，在空中與主相遇。

7. 確據 (18 節)：被提的真理對今天生活的應用就是，叫神的百姓在其信主的親友離世歸主時可以得著安慰。

(二) 被提的時間：

所有千禧年派都相信“被提”這件事，只是在何時發生卻持有不同意見。分別有四個主要的不同

同立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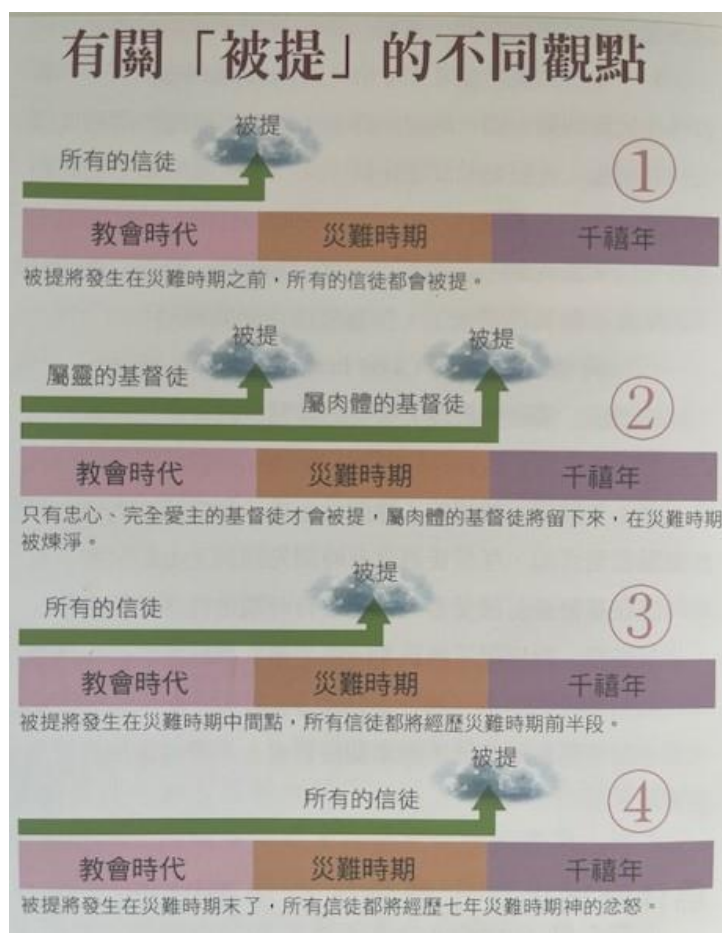
1. **災前被提**——大災難還未開始，教會/聖徒已經被提了。當主再來的時候，祂要先隱秘地來在空中雲裡，把教會/聖徒提到空中，與主同在。因為在啟示錄三章 10-11 節中，基督既應許祂要再來，也應許教會說：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試煉的時候，保守你免去你的試煉。

2. **部份被提**——那些堅守主的道，對主的再來儆醒等候的基督徒（得勝者）要在災前被提，其餘的信徒則被留在地上經過大災難的試煉。如太二十四 40-41 節所說：“兩個人……取去一個，撇下一個”；又如二十五章 1-12 節中的十個童女，五個聰明的、預備好油的童女被提；五個愚拙的、沒有預備油的童女被撇下。這些被撇下的基督徒將會經歷三年半大災難期的痛苦磨難，然後在災難期的某一時刻被提。

3. **災中被提**——信徒在大災難中段被提。教會將在大災難中期，與啟示錄十一章中所描寫的那兩個見證人一同被提。

4. **災後被提**——大災難結束之後，基督正要

第二次回到地上之前，信徒要被提。這是“災前被提論”之外最為人接受的論點：教會將在大災難期之後被提，也就是說教會將經歷大災難期，而在基督榮耀地再來之前不久被提。



(三) 支持災前被提的四個理由：

第一個理由是，主耶穌應許要拯救我們。啟示錄三章 10 節清楚教導教會/聖徒將在災難時期之前被提的應許：你既然遵守了我忍耐的道，我也必定保守你脫離那試煉的時候，這就是那將要

臨到普天下，來試煉住在地上的人的時候。

第二個理由是，被提在任何時刻都有可能發生，信徒也當恆切期待被提（林前一 7；十六 22；腓三 20；四 5；帖前一 9-10；多二 13；來九 28；猶 21 節）。只有“災前被提論”具有迫切性（Imminency）。“迫切性”是指基督隨時都要回來，呼召祂的新婦與祂回到父神天家。這就是為什麼聖經中有那麼多的教導，要信徒保持儆醒，預備好，並仰望主隨時可能回來。基督隨時會回來是叫人充滿盼望的真理，引頸期待，有動力過敬虔的生活。

第三個理由是，按照聖經應許，神的百姓將免受大災難的忿怒（帖前一 10；五 9；啟三 10）。特別是帖前五章 9 節：因為神並不是派定我們去受他的忿怒的，乃是派定我們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拯救。很清楚，神並沒有預定我們“去受祂的忿怒”（即大災難），而是要我們“得拯救”，即從大災難中得脫離。

可見教會將在大災難時期之前就被提。簡言之，被提將發生在大災難之前，而主榮耀地再來則發生在大災難之後。

第四個理由，“教會”再未出現在啟示錄四至十八章。啟示錄四至十八章是論述大災難期最主要的經文，但對教會卻絕口沒提。在啟示錄一至三章有十九次清楚地提到教會，而在四至十八章，教會卻在地上消失了。事實上，在這部分經文中要找到教會，只能在天上可以找到。可見，早在大災難開始的審判來到之前，教會就已經被提到天上了。

因此我們的結論是：“災前被提”的觀點雖然並不能解答關於主再來迎接祂教會的所有問題，但“災前被提”的觀點比其他觀點更符合聖經的啟示，這是一個最通情理、且安慰鼓勵信徒的觀點——而這也是教導末世預言最重要的目的之一(帖前四 18)。

(四) 主耶穌再來的兩個階段：

許多聖經學者將主耶穌再來視為兩個階段。教會被提是第一個階段，而基督在能力中榮耀地降臨地上則是第二個階段。事實上，只有一個“基督再來”。基督出現在空中，使教會被提，基督在空中迎接祂的教會本身是一個獨特的事件，且很明顯就是基督再來，發生在七年大災難期之

前；而基督再來——主耶穌榮耀地降臨在地上，則將發生在大災難期末了。

研讀主耶穌再來的經文，就會發現兩個階段細節上的不同：一則是聖徒去到父神的家，另一則是基督來到地上；一則是祕密的來到（教會神祕地被提），另一則是公開讓世人都看見；一則讓教會/聖徒歡欣，另一則將使世人哀哭。

“被提”與“基督榮耀顯現”之間十四個不同之處：

被提/有福的盼望

1. 基督在空中迎接屬祂的人
2. 所有基督徒被提
3. 基督徒被接回父神的家中
4. 地上沒有審判
5. 教會被接到天上
6. 即將發生—隨時都可能發生
7. 只有信徒
8. 喜樂的時刻
9. 在“忿怒的日子”（大災難前）
10. 未提及撒但
11. 基督審判台
12. 羔羊的婚筵
13. 只有屬祂的人才看見祂
14. 大災難時期開始

榮耀顯現

基督與屬祂的人一同回到地上
沒有人被提
復活的聖徒不會見到父神的家
基督審判地上的居民
基督在地上建立祂的王國
至少七年內不會發生
影響所有的人類
哀哭的時刻
緊接著災難期之後
撒但被捆綁於無底坑中一千年
沒有審判台的時間和地點
祂的新婦將與祂一同降臨
每個人都要看見祂
基督一千年的統治隨之展開

再者，許多經文顯示，基督再來的被提部分在任何時候都可能發生，而基督榮耀顯現則並非

如此，因為“不法的人”（敵基督）必須先出現（帖後二 8-10），世界必須忍受七年的大災難，然後基督才會在能力與極大的榮耀中顯現。由此可見，耶穌基督並不是在任何時候回來建立其千禧年國度，至少要等一些必須發生的事件都發生之後才可能。

另一些經文特別儆誡教會要“守望、等候、尋求”主的顯現。因為耶穌基督會突然出現，接走祂的教會，與祂在一起。然後，在大災難時期末了，祂將在榮耀中顯現，勝過魔鬼撒但，並建立祂的千禧年國度。